**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自動化科技研究所碩士生**

**論文（或專利）投稿證明**

茲證明指導學生姓名：\_\_\_\_\_\_\_\_\_\_\_\_\_\_學號：\_\_\_\_\_\_\_\_\_\_\_\_\_\_\_

之投稿論文（專利）業已符合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自動化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下列規定：

第六條 本所研究生須至少在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發表(或被接受)論文一篇方得畢業。

第七條 本所研究生如欲提早畢業(日間部少於兩年、碩士在職專班少於三年)，日間部研究生須至少在國內外期刊發表(或被接受)論文一篇，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須至少在國內外期刊發表論文一篇或研討會論文二篇。

第八條 論文需經指導教授書面同意方得發表，且該研究生須於論文作者中研究生排名為第一位。

投稿論文（專利）發表日期：

投稿論文（專利）發表期數：

投稿論文（專利）作者：

投稿論文名稱/專利名稱：

期刊名稱/研討會名稱/專利區域：

學生簽名： (簽章)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簽名： (簽章) 年 月 日

附件：投稿論文（專利）紙本首頁